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0)030 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新宝股份，证券代码：002705)连续两个交易日（2020 年 7 月 14 日和 7 月 15 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3.3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相关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公司近期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该事项目前仍处于论证筹划阶段，尚未经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上述批准或核准均为本次发行实施的前提条件，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详见 2020 年 7 月 16 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履行了关注、核实程序，确认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特做出如下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第二点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披露了《2020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司持续专注于主业，2020 年上半年销售实现稳步增长，预计公司营业收入同比 2019 年上半年增长 25%左右，预计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盈利 36,063.86 万元—43,276.6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0%—80%。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2020 年上半年业绩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详见 2020 年 7 月 15 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0-028)。

3、《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0)029 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提示性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近期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该事项目前仍处于论证筹划阶段，尚未经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上述批准或核准均为本次发行实施的前提条件，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现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筹划情况公告如下：

1、筹划目的

为顺应行业发展趋势，进一步满足公司主业发展的资金需求，抓住市场发展机遇，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旨在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及丰富产品类型，加强品牌营销管理，实现国内外销售的均衡发展，增强整体抗风险能力，升级企业信息化管理系统，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2、拟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

3、风险提示

目前，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及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尚在论证过程中，该事项尚未经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和中国证监会等主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上述批准或核准均为本次发行实施的前提条件，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另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亦存在因市场环境或者融资时机不利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以及其他原因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0-067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9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6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 333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针对问询函提及事项，公司已向深交所做出书面回复，现将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1、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4.14 亿元，同比增长 2.73%，其中 1.66 亿元使用受限制；短期借款余额为 3.15 亿元，同比减少 27.92%；长期借款余额为 2.27 亿元，同比增长 467.5%。报告期内，你公司发生财务费用 2,220.12 万元，同比增长 4.72%，主要系调整融资结构所致。请补充说明以下问题：

(1)请以列表方式说明你公司货币资金存放地点、存放类型、利率水平，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关联人的共管账户。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情况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公司货币资金存放地点、存放类型、利率水平等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银行名称	银行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地址	存放类型	利率水平
1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兴陇支行	13,156.36		13,156.36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通渭路 137 号天银大厦 1 楼	活期存款	0.35%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金昌路支行	121.49	4,000.00	4,121.49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民主西路 115 号	银行存款为活期存款；其他货币资金为保证金	活期存款利率 0.3%，其他货币资金利率 1.75%
3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陇支行	3,468.77	1,150.70	4,619.47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郑家台 54-56 号	银行存款为活期存款；其他货币资金为保证金	活期存款利率 0.455%，其他货币资金利率 1.8%
4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榆中县支行	498.94		498.94	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太白东路 19 号	活期存款	0.35%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166.55		166.55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南昌路 542 号中国农业银行兰州高新支行营业室	活期存款	0.30%
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万达支行	164.68	5,000.00	5,164.68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金雁巷	银行存款为活期存款；其他货币资金为保证金	活期存款利率 0.35%，其他货币资金利率 3%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营业部	129.54		129.54	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文化大厦 1 楼	活期存款	0.30%
8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东部支行	964.78		964.78	兰州市城关区南昌路 1888 号浙商银行兰州分行五楼会计中心	74 万元为七天通知存款，其余为活期存款	活期存款利率 0.35%，七天通知存款利息为 1.35%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榆中广场支行	90.93		90.93	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兴隆路 192 号	活期存款	0.30%
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高新科技支行	2,090.04	6,000.00	8,090.04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滩飞雁路 118 号(陇星大厦一层浦发银行)	银行存款为活期存款；其他货币资金为保证金	活期存款利率 0.35%，其他货币资金利率 1.43%
11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64.90		64.90	香港港岛东英皇道 981 号太古坊康桥大厦 13 楼	活期存款	0.30%
1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渭源路支行	57.43		57.43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南昌路 564 号	活期存款	0.35%
13	交通银行甘肃省分行营业部	40.35	400.00	440.35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庆阳路 129 号	银行存款为活期存款；其他货币资金为保证金	活期存款利率 0.35%，其他货币资金利率 1.75%
1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金轮支行	14.88		14.88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滩刘家滩 608 号工商银行	活期存款	0.30%
15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中支行	10.93		10.93	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环城西路兰州银行	活期存款	0.455%
16	甘肃榆中农村合作银行三角城分理处	0.61		0.61	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三角城乡榆中农村合作银行三角城分理处	活期存款	0.35%
1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民族大学支行	804.97		804.97	青海省西宁市城东区八一中路 1 号青海民族大学支行	活期存款	0.30%
1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73.26		173.26	青海省西宁市城东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桥路 38 号	活期存款	0.30%
19	青海西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仁路支行	166.14		166.14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同仁路 46 号	活期存款	0.30%
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湟光支行	23.26		23.26	青海省西宁市城东区东关大街 86 号	活期存款	0.35%
2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城中支行	8.62		8.62	青海省西宁市城中区东大街 14 号	活期存款	0.30%
2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市城东支行	50.14		50.14	青海省西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桥路 38 号	活期存款	0.30%
23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	0.05		0.05	青海省西宁市昆仑路 2 号	活期存款	0.30%
2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751.32		751.32	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二路 13 号	活期存款	0.30%
2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纺一路支行	177.83		177.83	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纺三路农业银行	活期存款	0.30%
2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威宁路支行	170.74		170.74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威宁中路 120 号	活期存款	0.30%
2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纺建路支行	76.31		76.31	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新医路 1 号	活期存款	0.30%
28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53.72		53.72	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 301 号凤城九路与未央路十字东北角经开万科中心 1 层	活期存款	0.35%
29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合支行	23.40		23.40	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新合街 48 号秦农银行新合支行	活期存款	0.35%
3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临夏回族自治州分行营业室	150.99		150.99	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临夏市自力路 55 号	活期存款	0.35%
3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夏北堰支行	6.55		6.55	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临夏县土桥农行	活期存款	0.30%
3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夏县支行	2.57		2.57	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临夏县韩集镇双城新区	活期存款	0.30%
3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威城区支行	85.81		85.81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西大街 218 号一楼营业大厅	活期存款	0.30%
34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	258.78		258.78	青海省西宁市城东区大众街 292 号-12 号	活期存款	0.35%
3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湟中县支行	25.29		25.29	青海省湟中县鲁沙尔镇和平路 101 号农行湟中县支行	活期存款	0.30%
3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湟源县支行	616.66		616.66	青海省西宁市湟源县南大街 1 号农行湟源县支行	活期存款	0.30%
37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湟源县支行	60.70		60.70	青海省西宁市滨河北路 26-10 号	活期存款	0.35%
3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原县支行	32.37		32.37	陕西省咸阳市三原县大庆路池阳街 64 号	活期存款	0.30%
39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三原县支行	0.35		0.35	陕西省咸阳市三原县童友思大街农业发展银行	活期存款	0.35%
4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昊忠分行	13.89		13.89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利通区滨河新区黄河路北侧规划路西侧	活期存款	0.30%
4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昌金川支行	46.93		46.93	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新华路 72 号	活期存款	0.30%
42	金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区支行	0.01		0.01	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新华路市建办公楼	活期存款	0.35%
	合计	24,821.83	16,550.70	41,372.53			

2)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关联人的共管账户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货币资金内控制度，从银行账户的设立、网上银行的开通、资金的收支审批均设置了严格的审批流程，关键节点人员均按照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聘用，银行预留印鉴为公司公章、财务专用章及法定代表人个人章，银行资金收支全部为公司经营相关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关联人的共管账户。

会计师回复：

1)会计师核查程序：

① 检查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明细表、对账单、银行回单、货币资金函证回函，与公司相关人员核实存放地点、存放类型、利率水平。

② 检查银行账户内控制度及执行情况，货币资金审批权限、银行账户预留印鉴管理、网银管理、资金性质。

2)核查结论：我们认为，庄园牧场公司关于资金存放地点、存放类型、利率水平的回复符合实际情况。庄园牧场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关联人共用账户。

(2)请结合你公司短期借款到期情况、营运资本需求情况、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等分析说明你公司偿债能力及财务风险。

公司回复：

1)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到期情况：

单位：万元

2020 年 1 月	2020 年 2 月	2020 年 3 月	2020 年 6 月	2020 年 9 月	借款金额
9,500.00	5,500.00	4,500.00	8,000.00	4,000.00	31,500.00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公司到期的 27,500 万元借款已全部偿还。

2)公司营运资本需求、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情况：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营运资本	-34,987.77 万元	-21,770.68 万元
流动比率	0.64	0.72
速动比率	0.54	0.60

公司营运资金缺口较大，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较小，对公司造成一定的偿债压力和财务风险。

3)为应对公司融资过于依赖短期借款的状况，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

①积极拓宽融资渠道，争取长期借款

2019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较上年末下降 12,217.58 万元，长期借款增长 18,775.93 万元(详见问题 1、(3)回复“2018、2019 本公司融资结构情况表”)。短期融资占债权融资总额的比例由 92.56%下降至 72.46%。

② 申请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拟融资金额 3.8 亿元

中国证监会已受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申请，目前处于反馈意见阶段。

(3)请具体说明你公司融资结构调整情况，并结合报告期内你公司短期借款与长期借款变化情况等，说明你公司财务费用增长的合理性。

公司回复：

1)2018 年、2019 年本公司融资结构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31,518.35	43,735.93
应付票据	28,301.40	3,054.5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86.28	2,424.04
长期借款	22,732.68	3,956.75
融资合计	87,638.72	53,171.24
短期融资占借款总额的比例	74.06%	92.56%

2)公司 2018 年、2019 年融资利息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变动数	利率区间
短期借款	31,518.35	43,735.93		4.35%-6.0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86.28	2,424.04		
长期借款	22,732.68	3,956.75		4.75%-5.50%
借款合计	59,337.32	50,116.72	9,220.60	
借款利息合计	3,096.13	2,413.62	682.50	
其中：财务费用	2,299.65	2,413.62		
在建工程利息资本化	974.16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银行借款增加 9,220.60 万元，利息支出增加 682.50 万元。借款利息费用由 2,413.62 万元增长至 3,096.13 万元。

3)各月间融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月份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合计数
2019 年 1 月	46,200.00	11,361.77	57,561.77
2019 年 2 月	49,700.00	11,343.49	61,043.49
2019 年 3 月	44,200.00	21,324.51	65,524.51
2019 年 4 月	44,200.00	21,306.09	65,506.09
2019 年 5 月	41,200.00	21,087.59	62,287.59
2019 年 6 月	47,500.00	29,138.00	76,638.00
2019 年 7 月	42,500.00	29,119.33	71,619.33
2019 年 8 月	42,500.00	29,100.57	71,600.57
2019 年 9 月	41,500.00	28,781.73	70,281.73
2019 年 10 月	39,500.00	28,762.80	68,262.80
2019 年 11 月	39,500.00	28,743.79	68,243.79
2019 年 12 月	31,500.00	27,793.68	59,293.68

由上表可以看出，因借款期限安排，年末余额一般较小，期中余额较大。

4)公司财务费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30,738,051.25	23,555,745.80
其中：利息支出	32,738,051.25	24,136,245.80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2,000,000.00	-580,500.00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9,741,599.97	
存款的利息收入	2,553,499.14	3,541,023.80
净汇兑亏损 / (收益)	56,518.55	-263,581.13
其他	3,701,682.62	1,449,625.81
合计	22,201,153.31	21,200,766.68

注：利息支出包括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3,096.13 万元及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77.68 万元。

5)公司在借款及借款利息增长的情况下，财务费用并未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①本期本公司开展“日加工 600 吨液体奶改扩建项目”，项目预算 30,500.00 万元，年末由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 33,118.06 万元，该项目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974.16 万元。

② 本期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较上年增长。

综上所述，公司财务费用变动合理。

(4)你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达 6.02 亿元，多数为你公司长期借款抵押所致。请补充说明你公司货币资金较为充裕的情况下，将大量资产进行抵押的合理性，并说明抵押权人情况及相关风险。

公司回复：

1)2019 年度公司长期资产投资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133,268.73	40,763.92	754.43	173,278.21
在建工程	3,767.03	2,151.79		5,918.82
购买牛只		6,446.43		6,446.43
合计	137,035.75	49,362.14	754.43	185,643.46

注：上表剔除了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的重复计量数据。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仅在 2019 年度进行长期资产投资合计 49,362.14 万元，公司为获得长期资产的投资资金，开展了多种方式的融资，为融资进行资产质押或抵押而使资产受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质 / 抵押权人
货币资金	161,507,000.00	票据保证金	中国银行、浦发银行、民生银行兰州银行、
货币资金	4,000,000.00	借款保证金	交通银行
固定资产	346,138,525.68	长期、短期借款抵押	中国银行、招商银行、兰州银行
无形资产	54,779,190.98	长期借款抵押	兰州银行
长期股权投资 - 西安东方乳业公司	35,300,000.00	长期借款抵押	工商银行
合计	601,724,716.66		

公司因长期资产投资需要获取资金，应金融机构要求抵押、质押部分资产，具有商业合理性。

公司资产质押或抵押的质 / 抵押权人为四大行、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及地方商业银行，本公司谨慎进行资金预算，按期偿付借款，保持与金融机构的良好合作，质押或抵押资产的正常使用不会受到限制。

2)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分析：

单位：元

类　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6,364.79	43,456.47
银行存款	248,218,258.40	388,263,027.21
其他货币资金	165,507,000.00	14,784,697.69
其中：保证金	165,507,000.00	14,300,079.98
合计	413,741,623.19	403,091,181.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48,234,623.19	388,791,101.39
限定使用用途 A 股募集资金	107,457,897.00	107,019,902.00
可使用资金	140,776,726.19	281,771,199.39

公司货币资金中 A 股募集资金有严格的资金用途限制和监管要求，只能用于特定用途。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货币资金余额为 41,374.16 万元，但实际可使用资金为 14,077.67 万元，上述实际可使用资金需要应对借款的偿还、长期资产建设需要、日常运营需要，货币资金并无闲置。

2、报告期末，你公司商誉余额为 997.12 万元，同比减少 83.01%，主要系对收购西安东方乳业公司(以下简称“东方乳业”)股权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同时，东方乳业原股东承诺东方乳业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后净利润”)不低于 1,800 万元、2,200 万元、2,500 万元，承诺期内，西安东方乳业有限公司截止当期期末累计净利润数低于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业绩承诺人应当对公司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

业绩承诺期内，东方乳业 2018 年度完成扣非后净利润 1,845.64 万元，完成当年的业绩承诺；2019 年度由于公司的经营策略、渠道建设及管理团队等方面做了相应调整，该调整于 2019 年尚未发挥效益，导致 2019 年业绩下滑，东方乳业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251.85 万元，未能完成业绩承诺；管理层预计由于新冠肺炎影响等原因，东方乳业于 2020 年很可能仍无法完成业绩承诺，商誉存在重大减值迹象。

公司聘请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于 2020 年 3 月 22 日出具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东方乳业有限公司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资产评估报告》(亚评报字(2020)第 29 号)以收益法结论作为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经测算，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 26,329.89 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为 31,201.82 万元，资产组存在减值 4,871.93 万元，首先冲减商誉账面价值，因此，2019 年度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4,871.93 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选择的主要参数、方法合理，预测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价值，应首先冲减商誉的账面价值。公司商誉减值计提合理。

会计师回复：

1)会计师核查程序：

① 与公司管理层及评估师讨论了商誉减值的迹象，复核减值测试的方法及关键参数的合理性及计算过程。

② 与公司管理层讨论其预测东方乳业 2020 年仍无法完成业绩承诺的判断依据，审核东方乳业 2020 年截至本报告日的业绩情况。

2)核查结论：我们认为公司关于东方乳业的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及结果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管理层关于东方乳业 2020 年承诺业绩仍无法完成的预测符合实际。

(2) 请补充说明你公司根据对 2020 年东方乳业业绩预测应收补偿款确认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合规性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1)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合规性

公司收购西安东方乳业有限公司的或有对价安排属于以现金结算的安排，公司作为收购方，可以根据标的企业于购买日之后的盈利情况而要求出让方向公司支付业绩补偿，该项或有对价安排形成一项金融资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或有对价的有关规定，或有对价应当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及后续计量，其变动计入公司损益。或有对价的安排以东方乳业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作为变量。或有对价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级，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估值模型的输入值主要包括预期收益、预期收益期限、折现率等。

2)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合理性

东方乳业公司的原股东向庄园牧场公司承诺，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准）不低于人民币 1,800 万元、2,200 万元、2,500 万元，承诺期内，东方乳业公司截止当期期末累计净利润数低于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业绩承诺人应当对庄园牧场公司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

2018 年度，西安东方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456,415.57 元；2019 年度西安东方未能完成业绩承诺，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518,529.08 元，公司预测 2020 年西安东方仍无法完成业绩承诺，预计将实现净利润 16,359,390.31 元。

公司根据收购时业绩补偿协议确定的计算公式计算 2020 年应收西安东方原股东补偿款 21,381,906.50 元，以公司最近期融资成本 4.75%进行折现，确认 2019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412,321.24 元。

综上所述，公司根据对 2020 年东方乳业业绩预测应收补偿款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具有合规性和合理性。

会计师回复：

1)会计师核查程序：

① 获取业绩补偿协议等相关文件进行查看，复核与《企业会计准则》关于或有对价的规定是否一致。

② 检查庄园牧场公司业绩补偿款的计算过程并与商誉减值测试中公司对于东方乳业的业绩预测进行核对。

2)核查结论：我们认为，公司对 2020 年东方乳业业绩预测应收补偿款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报告期末，你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为 1,618.5 万元，同比增加 21.22%，其中对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前三名预付余额合计为 1,566 万元，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96.78%。请补充说明你公司预付款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补充披露前三名预付对象名称，是否与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及其一致行动人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回复：

公司预付账款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日加工 600 吨液体奶改扩建项目”于 2019 年末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公司预计该项目将于 2020 年初完成竣工验收，公司产能将于项目竣工验收后得到提升，同时为准备春节备货，公司于 2019 年末预付包材款同比增加。

预付款项金额前三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银川市富邦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6,994,431.01	43.22
利乐包装(呼和浩特)有限公司	5,445,519.08	33.65
爱克林(天津)有限公司	3,222,634.57	19.91
合计	15,662,584.66	96.78

公司预付前三名均为公司长期合作的包材供应商，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4、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为 1,759.54 万元，同比增长 544%，主要系待抵扣及未收到发票的进项税增长所致。请补充说明待抵扣及未收到发票的进项税增长的原因及相关会计处理的合规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待抵扣及未收到发票的进项税增长的原因

公司 2019 年建设“日加工 600 吨液体奶改扩建项目”，该项目预算 30,500 万元，2019 年末由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 33,118.06 万元。本项目建设产生较大额的增值税进项税金未能有足够的销项税金抵减，因此导致待抵扣及未收到发票的进项税额大幅增长。

2)公司当期增值税待抵扣税额为 1,759.54 万元，纳税主体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销项税额为 6,698 万元，公司认为该进项税金会在未来一年内得到抵扣，因此依据《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企业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2]13 号)，根据其流动性在资产负债表“其他流动资产”列示。

会计师回复：

1)会计师核查程序：

① 检查了长期资产建设项目发票、合同、款项支付、账务处理。

② 向相关人员询问进项税金大于销项税金的原因，检查纳税申报表。

③ 分析进项税金是否能在未来一年内得到抵扣，是否应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2)核查结论：我们认为，庄园牧场公司待抵扣及未收到发票的进项税额增长符合实际，相关会计处理符合要求。

5、报告期末，你公司在建工程余额为 5,918.82 万元，同比增长 57.12%，主要原因系建设相关项目所致。请年审会计师说明针对在建工程执行的审计程序与获取的审计证据。

会计师回复：

1)以上项目建设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如下：

① 了解并测试有关在建工程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和执行情况，执行穿行测试和控制测试以确认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② 检查在建工程项目的立项文件、可行性研究报告、征地文件、项目概预算、招标文件、董事会公告等文件以确定项目的真实性，可行性，合规性及存在性。

③ 查询中标施工单位的官方网站和工商登记资料，了解施工单位的背景信息，了解施工单位股东构成及主营业务，检查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④ 访谈在建工程项目总负责人、现场负责人及工程监理人员，了解工程项目整体概况及进度情况。

⑤ 查阅土建工程合同，设备购买及安装合同，结合账面应付账款，预付账款，银行存款等科目明细核对工程付款进度及资金流动真实性。

⑥ 抽取在建工程凭证附件，对相关发票的真实性，审批流程的完整性进行核查。

⑦执行盘点程序，实地了解工程进度及实施情况。

2)对此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有：

① 项目立项文件；

② 环评报告；

③ 施工许可证；

④ 项目蓝图；

⑤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⑥ 项目实施单位中标通知书；

⑦ 工程预算和概算书；

⑧ 费用审批报销单；

⑨ 土建及土地出让合同；

⑩ 工程付款进度书；付款凭证、盘点照片、发票等。

6、报告期末，你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余额为 3.6 亿元，同比增长 33.33%，且你公司聘请评估师对生物资产的公允价值进行了评估。同时，你公司因生产性生物资产公允价值减出售费用的产生的收益取得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72.1 万元。请补充披露对你公司生物资产评估的评估报告，并说明你公司确认上述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合规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根据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5 号—生物资产》第二十二条规定：“有确凿证据表明生物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应当对生物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计量。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应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① 生物资产有活跃的交易市场；② 能够从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生物资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生物资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估计。”

此后，财政部于 2010 年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讲解 2010》对公允价值计量模式适用范围进行了进一步解释：“对于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生物资产，采用下列一种或多种方法，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定的公允价值是可靠的，也可以采用公允价值计量：①从交易日到资产负债表日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最近期的交易市场价格；②对资产差别进行调整的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③行业基准，比如以亩表示的果园价值、千克肉表示的畜牧价格等；④以使用该项生物资产的预期净现金流量按当前市场确定比率折现的现值（应当反映市场参与者预期该资产在其最相关市场产生的净现金流量）作为该资产当前的公允价值。”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5 号—生物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讲解 2010》的解释对生产性生物资产以公允价值模式进行计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2)公允价值模式计量下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每期均会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主要有以下两部分组成：

①生产性生物资产公允价值减出售费用的产生的收益。

②农产品于收获时按公允价值减出售费用初始确认产生的收益。

综上所述，公司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会计师回复：

1)会计师核查程序：

① 与公司讨论确认庄园牧场生产性生物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是否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5 号—生物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讲解 2010》的规定。

② 复核公司关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计算过程。

2)核查结论：我们认为，庄园牧场公司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符合企